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楼 职工食堂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校场大道 36 号

乙方：江苏翌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文靖西路 108-5、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招标结果（JSZC-320100-SNZX-G2025-0200）签订本合同，甲乙双方就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档案楼职工食堂服务采购事宜经共同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委托服务事项

供餐要求（食材甲方采购）

早餐：6 种面食、2 种杂粮、3 种蛋（白煮蛋、茶叶蛋、煎蛋）、3 种特色（油条、麻团、糖三角、酱香饼、各种蛋糕和面包等）、1 种豆浆、1 种粥类（玉米粥、南瓜粥、小米粥、皮蛋粥、美龄粥等）。风味窗口提供面条（含配菜或浇头）、馄饨。

午餐：3 种大荤、4 种小荤和 2 种少油少盐小荤、2 种素菜、1 种汤、2 种米饭（白米饭和杂粮饭）、1 种时令水果。风味窗口提供一种风味小吃。

晚餐：2 种大荤、3 种小荤、2 种素菜、1 种汤、白米饭、水果黄瓜或酸奶。风味窗口提供水饺（每周饺肉馅不重样）。

原则上要求一周菜谱不得重样，上述需求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可进行调整。

二、合同期限及合同价款

1. 服务期限为叁年，自 202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4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自 202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4 日止。

2. 合同总价：113.64 万元。（壹佰壹拾叁万陆仟肆佰元整）

3. 付款方式：按季度支付，乙方需向甲方开具抬头为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职工食堂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根据每季度考核标准情况，通过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职工食堂账户按季度分别向乙方支付。

三、甲乙双方的主要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 (1) 负责对乙方委派服务人员的餐饮工作实施管理、协调、监督、指导、考核（评）。
- (2) 向乙方足额支付费用。
- (3) 向乙方提供食堂运行管理所必要的设施、场地、水、电、煤气等基础设施。
- (4) 负责按时采购原料、燃料、洗涤、卫生用具及职工刷卡就餐的设施设备等物品。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严格履行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 (2) 对食堂饭菜质量、卫生状况、就餐环境等全面负责，并对发生的问题承担相应责任。
- (3) 乙方出具的采购清单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适宜、合理地安排好每天的用餐量，不造成菜肴变质、浪费或者份量不够。
- (4) 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和客观情况，随时调整食堂工作计划、人员安排，保证甲方就餐人员的就餐需要。
- (5) 每周四向甲方上报下周菜谱，经甲方同意后执行。
- (6) 做好调味品及物品的保管。定期盘点仓库并做好台账。协助甲方做好餐饮原料用量控制及能源等成本费用支出工作。
- (7)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工作安排。
- (8) 配合物业公司做好垃圾分类及垃圾清运工作。
- (9) 乙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食品验收、保存、加工、制作、食品留样、餐具清洗消毒，以及环境卫生、食品卫生、水电气消防安全管理等工作；须在确保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厉行节约、控制成本，杜绝浪费；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如因食品安全、餐饮质量等问题而产生任何后果，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责任。
- (10) 按甲方消防、规章、治安要求做好相关工作，经营场地每年至少进行2次专业性防鼠灭蟑工作。

四、补充条款

1. 按合同规定的工种和人数进行操作，特殊情况应提前和甲方沟通解决。
2. 做好食堂每日三餐的供应工作，严格执行餐厅的开餐时间。
3. 强化服务意识和节约举措。
4. 开餐时间段，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厨师长要亲临供餐现场，负责指挥、协调、监督各

项工作，确保菜肴质量和服务质量。

5. 由乙方根据时令季节提供标准菜单，确保菜肴品种常变常新。

6. 如有突发就餐保障任务，中标供应商首先应全力做好保障，相关费用结算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协商确定。

7. 合同履行期间若甲方取消晚餐，则核减 2 名勤杂工（勤杂工每月 6000 元）；若同时取消早餐与晚餐，则共计核减 2 名勤杂工与 2 名面点师（面点师每月 9200 元）。

五、乙方承诺

1. 乙方对甲方的食品采购数量、质量、供餐品种提出改进建议。

2.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菜品质量、服务态度及安全卫生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提出改进建议。在菜品抽查中，若发现质量问题，第一次收取违约金 1000 元，第二次收取违约金 2000 元，若发生第三次，甲方可以提出解约更换乙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甲方对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不满意时，可以向乙方提出人员更换要求，乙方应及时响应。

六、双方约定事项

1. 甲方遇特殊情况需要开餐的，应在开餐前合理时间段通知乙方，乙方应及时抽调人员、组织力量保证菜肴和服务的质量。

2. 乙方服务人员在甲方工作场所发生的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责任，认定工伤手续由甲方配合乙方申报，乙方服务人员在病休期间的工资、医药费等费用按国家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 乙方服务人员在被委派到甲方工作期间，其包括生病、伤残、死亡或致人损害在内的一切纠纷，由乙方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七、协议的解除、变更、终止及违约责任

1. 协议的解除。因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导致另一方经济损失及其它后果的，守约方有权随时解除协议并提出违约赔偿。

2. 协议的变更。本协议签订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但应当以书面形式再行确认。

3. 协议的终止。本协议在下述情形下终止。

（1）因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风灾、地震、海啸、雷击、疾病；或因政府行为，如战争、禁令、制裁、扣押、有关立法或产业政策的调整等非甲乙双方所能控制的原因或情形发生，视为本协议之不可抗力。

（2）因前述不可抗力发生致使本协议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或直接或间接造成任何延误履

行本协议全部或部分责任或义务的，其相对方不得提起违约或索赔要求。但发生前述不可抗力事由的一方，须在该事由发生后的 10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相对方，以便相对方确定本协议暂停执行或经协商一致后对本协议予以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 违约责任。

(1) 根据甲乙双方共同确定的岗位配置人员，甲方需要增设岗位的，与乙方商定后增加人员，其费用由甲方在合同中支付。甲乙双方确定减少的岗位和人员，每减少一人在合同总金额中扣除一人的费用（按照分项报价表的费用明细）。

(2) 乙方必须保证食品安全，食物留样 24 小时。如甲方员工吃到乙方做的饭菜引起食物中毒，经甲乙双方共同安排送医院检查，若确属乙方饭菜引起中毒，一切后果、索偿及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含医药、护理、误工、交通费等）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及时做好相应移交，协助甲方做好设备设施和各项管理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如乙方不给予配合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总费用的 5% 违约金。

八、其它

1. 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者增加合同条款内容。

2. 在协议执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需要诉讼解决的，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15日

乙方：江苏翌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15日